三中、知产法院跨院综合应用系统建设项目(2026 年升级改造)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提升法院审判质效，根据《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工程实施方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上海“数字法院”建设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上海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实际情况，构建全流程的智能物证管理体系，深入探索物证管理新模式，适应知产案件物证的高效管理需求，实现物证从入库到出库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控，为知识产权等各类案件审理提供精准、可追溯的技术支撑，全面赋能司法审判的智能化、透明化升级。

2、项目建设范围

本次招标服务的最终执行地包括如下地点：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年波路 88 号）。

二、项目总体要求

1、主要内容

本次项目建设主要有以下内容：

1、建设智能化物证管理模块，构建覆盖物证入库、采集、出库及统计分析的全流程智能化管理体系。在入库环节，通过 RFID 电子标签实现“一物一码”自动识别与智能存储，结合智能传感器和物联网门禁保障物证安全。在采集阶段联动高清摄像机生成六维数字物证比对文件；出库管理部分依托多角色身份认证与 RFID 权限管控，实现操作留痕与流程闭环，并可

基于物联网数据聚合与统计算法，实现库存可视化、风险预警及全生命周期追溯。

2、采购智能媒体主机，实现对庭审过程中的语音收集和处理，并支持在法庭内的麦克风通过并线接入智能媒体主机，实现角色区分，语音自动转写成文字、实时笔录修改、语音合成等功能，从而大幅度缓解书记员记录压力，提升庭审记录的效率，保证审判内容全程留痕。

2、软件功能要求

模块功能	**功能描述**
1、物证采集	
案件信息查询	实现在物证采集时，可多渠道查询案件信息。方便将物证采集的信息与案件信息进行关联，提高工作效率。
案件关联物证采集信息全量检索	物证采集时，实现快速精准的案件关联物证采集信息的检索，提升办理效率。
添加采集信息-专利号回填	提供专利号回填功能，实现匹配案件物证专利，并回填专利号至物证采集信息中。提升录入效率，减少人工错误。
添加采集信息-视图修改	实现对物证相关视图进行修改，支持删除视图、新增视图、修改视图名称，提高法官工作效率。
上传专利图-上传图片	在物证采集时，提供专利图片上传功能，支持在线上传专利图片，提高法官工作效率。
上传专利图-高级截图	提供多模式智能截图，支持区域灵活截图方式，满足不同的专利截图场景需求，同时提供裁剪功能，提升工作效率。
采集现场图	构建物证采集全过程智能化图像处理体系，对接高清摄像机，实现

	驱动高清摄像机拍摄物证的多维度视图，如主视图、侧视图、顶视图等，并提供手动框选裁剪功能，保留物证有效信息，裁除多余的环境信息，为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提供高保真、高效率的数字化物证图像处理能力。
采集信息维护	在物证采集时，实现物证采集数据的实时暂存与异步处理，提高法官工作效率。 实现对采集到的物证多维视图信息进行编辑修改管理操作，支持增删改查。
生成侵权对比六维图文件	构建侵权对比六维图的文书框架与要素逻辑关系，基于采集的权利物与疑似侵权物的六维图结构化采集信息，自动提取相同维度的视图，生成侵权对比文件，方便法官进行比对。并支持下载生成的对比文件。
采集日志记录	在物证采集业务操作层自动捕获关键行为（如物证编号、操作人、操作类型、变更记录等），并生成结构化日志，实现物证操作的全链路留痕、不可篡改、可追溯验证，为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提供司法透明化、操作合规化、证据可信化的数字化治理支撑。
2、物证入库	
案号检索	在物证入库时，提供案号进行案件检索功能，方便将物证信息与案件信息进行关联，提升司法效能。
添加物证-基本信息填写及当事人回填	根据知产业务场景梳理物证入库所需的关键信息（如案件编号、物证名称、来源单位等），并构建结构化数据框架，同时实现字段级格式校验、信息输入指引等，保障信息的准确性、安全性。

	提供当事人信息回填功能，实现根据案件案号等信息，自动匹配案件当事人，并回填当事人身份信息。提升录入效率，减少人工错误。
添加物证-相关文件上传	基于业务场景梳理定义支持的文件类型（如 PDF、图片等）。支持物证材料与电子证据的一键关联。
物证管理维护	提供物证查看、修改、删除等管理维护功能，实现便捷维护管理指定案件的物证信息，包括 PDF、图片等多种类型的物证信息。
物证出入库记录	在业务操作层自动捕获关键行为（如物证编号、操作人、操作类型、变更记录等），并生成结构化日志，实现物证操作的全链路留痕、不可篡改、可追溯验证，为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提供司法透明化、操作合规化、证据可信化的数字化治理支撑。
生成二维码预览及打印	实现当物证登记后，即可生成物证二维码，支持预览物证二维码信息，对入库的物证信息进行确认。 对接标签打印机，生成的物证二维码确认无误后即可驱动标签打印机智能打印，解决传统标签“易伪造、难追踪”的痛点。
3、物证出库	
已入库物证全量检索	实现检索已入库的全部物证信息。实现通过案号快捷检索已入库的物证信息，提高工作效率。
出库信息登记	实现在物证出库时，录入出库原因、移交方信息等，并自动记录物证出库时间。
4、预警提示	
物证关联案件状态每日同步	与审判系统对接，自动获取物证关联案件的状态。

物证关联案件已生效的提示	实现当物证关联案件已生效一定周期后，自动发送消息提示，提升司法效能。
5、统计查询	
物证出入库查询及统计	构建对结构化字段案号、物证状态等多源数据的统一索引，实现用户可通过案号、物证 ID、物证名称、承办法官、物证状态、存放地点等多条件进行检索查询。
物证采集查询及统计	自动汇总物证采集信息，实现用户可通过案号、物证名称、采集状态等多条件进行检索查询。
6、认证权限与接口对接	
权限控制	实现权限规则的一键配置与动态调整，支持按普通用户、部门管理员、管理员等多维度定义权限，通过权限控制来严格限制不同用户的操作行为和数据权限。
对接立方仓物证入库信息查询及状态回执	提供物证入库信息查询接口与立方仓进行对接，实现与立方仓系统的实时查询请求数据同步、跨平台物证信息穿透查询，为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提供高可信、低延迟的数字化物证治理能力。 与立方仓物证入库状态回执接口进行对接，实现与立方仓系统的入库状态回执数据同步、跨平台物证状态穿透查询，为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提供高可信、低延迟的数字化物证治理能力。
对接立方仓物证出库订单创建及状态回执接口	与立方仓物证出库订单创建接口对接，实现与立方仓系统的出库订单信息的实时数据同步，为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提供高可信、低延迟的数字化物证治理能力。 与立方仓物证出库状态回执接口进行对接，实现与立方仓系统的出

	库状态回执数据同步、跨平台物证状态穿透查询，为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提供高可信、低延迟的数字化物证治理能力。
对接资产管理接口	与资产管理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对大规格物证的便捷管理。

3、软硬件设备采购要求

1）软硬件产品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指标要求	数量	单位
1	RFID 标签移动读写设备	处理器不低于八核 64 位，2.45 GHz； 存储：RAM 不低于 4GB，ROM 不低于 64GB； SIM 接口：支持双卡双待 4G 全网通； 扩展内存：支持 Micro SD 卡扩展； 显示屏：5.7 英寸彩色全面屏，支持多点触控； 摄像头：不低于 500W 像素，支持扫描主流的一维和二维码，支持屏幕扫码；	3	台
2	RFID 标签固定读写设备	设备支持多标签读取，采用红外触发读取模式； 频率范围：840MHz-960MHz 读取距离：0-600cm 支持集成声光报警为一体，可使用在线/离线 EAS 报警两种模式； 支持网口通信，并可拓展 WiFi、4G 等多种通讯方式。	3	台

3	桌面式结算台	桌面式读取标签转换设备，采用国产化处理器，不低于 4G 内存； 屏幕：不低于 22 寸触摸屏； 支持射频识别，频率范围 840MHz-960MHz； 支持 RJ45/USB 通讯接口；	3	台
4	RFID 一体式读写器（吸顶式）	超高频电子标签读写器，支持读写 ISO18000-6C(EPCC1GEN2)的电子标签，频率范围 902-928MHz、865-868MHz； 读写速率不低于 600 次/秒	3	台
5	RFID 不干胶标签	RFID 不干胶标签 尺寸：70*30mm 读距 0-8 米	20	卷
6	RFID 柔性抗金属标签	RFID 柔性抗金属标签 尺寸 70x30x1.2mm（长 x 宽 x 高） 读距：0-8 米	500	个
7	RFID 亮灯寻物标签	发光标签 尺寸：100*10mm 读距：0-4 米	500	个
8	RFID 写码打印机	支持普通不干胶 RFID 及 1.25mm 以下柔性抗金属标签；支持 RFID 芯片读写信息； 支持 USB2.0 接口； 支持开盖检测、纸尽检测、标签检测、黑标检测、	1	台

		碳带检测；		
9	树脂基碳带	增强树脂基碳带，尺寸：70mm*300M，适用于 RFID 纸质标签打印	1	卷
10	物证采集设备	1、物证采集设备实现对实体物证的 360°环绕式拍摄采集生成电子物证，物证采集设备由高精度三维扫描仪与光学追踪传感器组成； 2、高精度三维扫描仪 1）单帧精度：不大于 0.02mm； 2）最小点距：不大于 0.05mm； 3）最高扫描帧率：不小于 2,000,000 点/秒； 4）光源：不小于 30 束蓝色激光交叉线，适配黑色、哑光、反光、铸锻、金属钣金类工件无标记直接全域扫描；不小于 17 束蓝色激光平行线，适配更大工作距离的远距离扫描；不小于 1 束蓝色激光单线，实现针对深孔、深槽、窄缝等常规设备无法采集的狭窄隐蔽区域的微米级精细补扫； 5）工作距离：交叉线 200-400mm；平行线 250-500mm；单线 200-400mm； 6）单帧扫描范围：123×130mm@200mm~330×325mm@500mm； 7）输出格式：PLY、OBJ、STL、ASC、3MF、GLTF、	1	套

		FBX； 3、光学追踪传感器 ▲1）采用工业级智能光学被动跟踪技术，通过高灵敏度传感器实时全域捕获扫描仪空间位置，无需在工件表面粘贴任何标记点，即可完成全尺寸、复杂曲面、异形结构工件的高精度三维数据采集，针对高反光、纯黑色、吸光、金属裸面工件具备专属自适应算法，扫描过程无需喷涂显影剂即可保证数据完整性；（需提供产品界面截图、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 2）扫描物体尺寸范围：需支持 0.01m 至 4m 的扫描物体尺寸； 3）体积精度（跟踪系统）：不小于 0.025mm+0.04mm×L(m)； 4）跟踪画幅范围：需满足 587×569mm@800mm 至 2075×1778mm@2500mm 跟踪画幅； 5）跟踪体积：不大于 3m³； ▲6）支持手动标定及配合自动云台标定；（需提供产品界面截图、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		
11	智能语音	设备参数不低于如下参数	4	台

	媒体设备	1、音频输入参数： 1)频响：20HZ-20KHZ（+0.1/-0.4dB) 2)动态范围：最高 92dB，A 计权 3)噪声级别：-92dB，A 计权 4)阻抗：20kohm 5)输入电平：+4dBu 6)可调节增益范围：0dB~51dB（数字调节） 2、音频输出参数： 1)频响：20HZ-20KHZ（+0.1/-0.4dB） 2)动态范围：最高 92dB，A 计权 3)噪声级别：-92dB，A 计权 4)阻抗：470ohm 5)输出电平：+4dBu 3、接口默认数字音频参数： 1)采样率：16k/48k 2)位深：16bit 3)通道：12 通道 4)光纤同步接口：input*1，output*1		
12	资产管理系统	1.系统实现资产条码标签自定义设置，单个及批量打印，能上传资产照片，实现资产批量新增，批量转移，批量报废。 2.系统支持条码以及 RFID 的盘点技术，盘点时通	1	套

		过无线手持设备进行扫码盘点，且在盘点过程中可对异常数据做出适当处理，盘点结束后可按单位、部门生成盘盈、盘亏明细表、盘点汇总表，支持离线盘点。 3.可按照名称、购买日期、资产状态、使用人、使用部门、资产分类、资产标签、存放地点等字段查询，查询出的数据可以打印导出。 4.可随时对每一固定资产的历史变动(转移记录，调拨记录，领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以及全生命周期的记录。 5.盘点器支持多主题盘点，盘点进度显示，盘点可以按照部门盘点，按照分类盘点，按照存放地点加部门盘点等，支持生成基于全员与全位置功能的盘点任务。 6.支持资产地图定位功能，在平面地图自定义区间位置，可定义挪动资产地图标记的相对位置，自动获取区间位置的资产数据与状态，自动获取区间位置最近盘点结果。资产地图实时呈现资产的使用情况与盘点的情况，结合读写器还可以实现实时动态同步更新。 7.支持自由巡检、计划巡检两种模式，首页看板直观展示总单据数、进行中、已完成、今日已巡		

		资产数量，可对自由巡检单按单据名称、编号、执行状态检索筛选，提供刷新、批量删除、新建自由巡检等操作，在线管理巡检单据，实现资产巡检任务线上登记、统一管控。 8.支持基于人工智能技术 AI 管资产，打造智能化资产管理系统，通过指令实现资产信息的快速查询与年度盘点报告、闲置资产报告的自动生成，大幅降低系统使用门槛，提升日常管理效率。 ▲产品需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3	环拍采集展示系统	系统提供扫描后处理、三维高精度测量分析与扫描预览展示功能。 ▲1)支持工件表面真彩色三维点云+纹理数据同步采集；（需提供产品界面截图、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 2) 支持多站位智能拼接、全局误差优化、点云与网格模型一键自动化处理； 3) 支持高精度点云/网格模型量测，精准提取尺寸、角度、体积、深度、高度、壁厚、圆心距等关键参数，支持自定义基准建立，测量结果实时显示； 4) 支持全彩模型联动测量，客加载真彩色三维模型，纹理与尺寸同步显示。	1	套

4、系统整合与接口要求

上海法院的业务应用系统已经在上海市数据资源平台和公共赋能平台的基础上，遵照最高院、上海法院业务流程体系和标准规范体系框架，按照“统一门户集成、统一用户管理、统一接入管理、统一授权管理、统一安全防护、统一资源管理”等六个统一的要求，上海法院信息化系统分为业务应用系统类、网站类、数据中台和基础设施，本系统纳入上海法院信息化系统业务应用系统类。整合工作完成后新增的系统功能模块需要按照六统一的基本要求，纳入业务应用系统运行和管理，提供给法院使用。

统一门户集成：本次项目需通过上海法院单点登录模块作为唯一的系统入口，采用符合上海法院现有单点登录的身份验证机制和 API 接口要求。项目中的定制开发界面和调用的第三方产品功能页面的设计风格、样式、操作习惯等均需与上海法院现有应用系统保持一致。

统一授权管理：本次项目需使用上海法院现有权限管理体系管理维护应用系统资源操作权限，实现各类信息资源访问控制的管理维护，分配和管理用户与角色针对资源数据的访问权限。

统一用户管理：本次项目需使用上海法院现有的组织机构和用户管理功能，不得另建组织机构和用户管理功能。需以 API 接口方式动态获取用户数据，获取的用户数据不得落地存储。

统一接入管理：上海法院在系统整合改造过程中，建设了基于微服务架构的上海法院应用系统开发、运行、管理和维护体系，建立了统一的数据标准、接口访问标准等标准体系，提供了各类主流数据和组件访问接口，包含统一数据交换平台等。本次项目建设过程中，需最大化复用已有的各类业务、技术标准和业务功能组件，系统已经实现的功能原则上直接调用，

不得重复建设。

统一安全防护：审计信息整合，调用上海法院日志审计功能模块接口，实现系统操作、数据访问等日志数据的记录和查询管理；调用上海法院已有的密码、数据加密、存储加密等功能实现关键数据的安全防护；系统建设完成后满足上海法院等级保护要求并通过系统测评。

统一资源管理：与现有应用系统实现统一的数据资源管理，保证数据在全上海法院的唯一性，实现一次录入、全面共享，一次变动、实时同步；统一系统运行资源，应用系统运行在上海大数据中心云服务器上，需支持上海法院已有的国产化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平台软件；应用系统需支持上海法院的微服务应用开发体系，定制开发模块与现有应用系统集中部署；应用系统和产品页面需支持在上海法院现有的国产化终端计算机操作系统、浏览器、办公软件、电子签章软件环境上等运行。

统一标准规范：上海法院在最高人民法院法标的基础上，建立了上海法院的数据标准规范和管理要求，本次项目建设需满足上海法院已有的各类业务和技术标准。

三、系统实施要求

1、项目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通过验收，其中试运行期 1 个月。

2、安装实施要求

投标单位需要按照招标方所提供的产品设备完成系统建设，系统建设完成后支持国产化运行环境的技术要求。

3、项目团队要求

本期项目实施期间，投标单位安排具有专业技术水平的专职人员参与本次项目建设。投标单位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在项目建设期间保持基本稳定。如果出现人员变动需事先向招标单位汇报，替换人员需得到招标单位批准。投标单位应安排至少以下角色人员：

项目经理 1 名，具有 5 年及以上类似项目实施经验，负责对项目实行质量、安全、进度、成本管理等。

工程师不少于 1 名，负责根据用户要求，进行需求分析、设计、实现和测试等项目实施工作。

远程运维服务人员不少于 1 名，为本项目相关系统提供售后服务，帮助用户诊断并解决其在使用系统过程中出现的有明显症状的，可能由系统导致的技术问题。

四、售后服务要求

1、基本服务要求

投标方需具有较强的系统集成能力，熟悉系统，并能够就系统的研发、测试及系统与硬件设备、系统软件之间的联调配备现场技术服务团队。

系统上线后提供 1 年免费运维服务，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质量保证期从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

除原厂提供质保服务外，包括操作系统、中间件等第三方软件的安装、配置、调试及其运维全部由中标单位负责。

提供限时修复服务，由硬件、系统软件原因引起的故障，1 个工作日内恢复使用。

提供系统的技术培训服务，定期提交系统服务报告。

2、电话支持要求

提供 7*24 电话支持，包含原厂支持中心的电话技术支持服务。

3、现场服务要求

提供 5*9 现场支持，提供不少于 1 名远程运维人员，或者可根据需求提供驻场人员支持。

4、非工作时间应急服务要求

提供非工作时间 2 小时内上门服务。

遇突发故障，工作时间半小时响应；由硬件、系统软件原因引起的故障，需在一个工作日内恢复使用。如有紧急或重大情况发生，根据院方要求增派工程师提供现场服务。